

中共太尉镇委员会文件

太发〔2022〕7号



中共太尉镇委员会 太尉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太尉镇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 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通知

各行政村、镇直各单位：

太尉镇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
(2021-2025年)》已经镇党委、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
给你们，请结合自身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太尉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

党的十九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对全面依法治国作出重要部署。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省委九届九次全会和市委六届十次全会对法治宣传教育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明确了法治宣传教育的基本定位、重大任务和重要措施。新形势下，继续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增强全民法治观念，对于维护全区社会稳定，对于着眼“十四五”战略全局，切实做到全面推进依法治镇，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各级党组织和镇直各单位、各村（居）把法治宣传教育纳入本地经济社会发展规划，进一步完善党委领导、人大监督、政府实施的法治宣传教育领导体制，坚持各部门齐抓共管、司法行政机关组织协调、全社会共同参与，确保我镇“八五”法治宣传教育规划全面顺利实施。

要深入学习宣传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和依法治镇总体要求，突出学习宣传宪法，深入学习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深入学习宣传党内法规，推进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要坚持把领导干部带头学法、模范守法作为树立法治意识的关键，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把法治观念强不强、法治素养好不好作为衡量干部德才的重要标准，把能不能遵守法律、依法办事作为干部年度考核和

任用考察时的重要内容，切实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坚持从青少年抓起，把法治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实施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确保在校学生都能得到基本法治知识教育。要深入推进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充分发挥法治文化的引领、熏陶作用，使人民内心拥护和真诚信仰法律。要坚持法治宣传教育与法治实践相结合，深化推进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抓好农村、社区、企业等城乡基层创建工作，全面提高全社会法治化治理水平。要坚持法治教育与道德教育相结合，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深入推进依法治乡创造良好人文环境。要健全普法宣传教育机制，落实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健全媒体公益普法制度，建立法官、检察官、行政执法人员、律师等以案释法制度，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法治宣传教育深度融合，提高法治宣传教育的实效性。要通过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传播法律知识，弘扬法治精神，推动全社会树立法治意识，为富民强镇加快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一、指导思想、主要目标和工作原则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

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围绕“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目标任务，准确把握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新要求，主动服务经济发展新常态，积极顺应现代传媒技术发展新趋势，按照法治舞阳建设任务部署，大力推进法治宣传教育全覆盖，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健全普法机制，推动法治实践，形成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社会风尚。为加快建设成“三强三美”的新舞阳，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二) 主要目标

到 2025 年，普法对象学法用法制度进一步完善，普法宣传教育机制运转有力有效，法治创建和依法治理进一步深化。全民法治观念和全体党员党章党规意识明显增强，全社会厉行法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明显提高，守法光荣、违法可耻的社会氛围普遍形成。

(三) 工作原则

——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更好地服务协调推进“四个聚焦”总的布局，为全面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坚持为了群众，服务群众。一切从群众的法治需求出发，以群众喜闻乐见、易于接受的方式开展法治宣传

教育，回应群众关切，使国家法律和党内法规为党员群众所掌握、所遵守、所运用。

——坚持学用结合，普治并举。坚持法治宣传教育与依法治理有机结合，把法治宣传教育融入立法、执法、司法、法律服务中，引导党员群众在法治实践中自觉学习、运用国家法律和党内法规，提升法治素养。

——坚持创新发展，分类指导。总结经验，把握规律，推动普法工作理念、机制、载体等方式方法精准创新。根据部门、行业及对象的不同，因地制宜，因时制宜。突出抓好重点对象，带动和促进全民普法。

——坚持法德并举，互为作用。充分发挥法律的规范、道德的教化作用，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增强法治的道德底蕴，提高法治在解决道德领域突出问题中的作用，引导人们自觉履行法定义务、社会责任、家庭责任。

二、主要任务

(一) 深入学习宣传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和依法治区总体要求。党的十九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站在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全局的高度，对全面依法治国作了重要论述，提出了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新要求，深刻回答了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为全面依法治国提供了科学理论指导和行动指南。要通过党校、远程教育、报刊、电视、网站、讲堂等平台，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增强走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觉性和坚定性，增强全社会厉行法治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深入学习宣传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部署，宣传依法治镇在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方面的生动实践，使全社会了解和掌握全面依法治国的重大意义和依法治区的总体要求，更好地发挥法治的引领和规范作用。

(二) 突出学习宣传宪法。坚持把宪法学习宣传摆在首要位置，在全社会普遍开展崇尚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学习教育，弘扬宪法精神，树立宪法权威。深入宣传依宪治国、依宪执政等理念，宣传党的领导是宪法实施的最根本保证，宣传宪法确立的国家根本制度、根本任务和我国的国体、政体，宣传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等宪法基本内容，宣传宪法的实施，实行宪法宣誓制度，认真组织好“12·4”国家宪法日集中宣传活动，推动宪法家喻户晓、深入人心，提高全乡干部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宪法意识，教育引导一切组织和个人都必须以宪法为根本活动准则，增强宪法观念，维护宪法尊严。

(三) 深入学习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大力宣传宪法相关法、民商法、行政法、经济法、社会法、刑法、诉讼与非诉讼程序法等方面的法律法规。着眼于促进我镇经济转型升级和创新驱动取得重大进展，大力学习宣传经济结构调整、区域和城乡协调发展、知识产权保护、推动农业现代化、科技创新等领域以及投资、贸易、金融

与“一带一路”发展战略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推动全社会树立保护产权、平等交换、公平竞争等意识，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推动经济在新常态下平稳健康运行。着眼于落实脱贫攻坚政策，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与质量，大力宣传教育、就业、收入分配、社会保障、医疗卫生、扶贫、慈善、社会救助和妇女儿童、老年人、残疾人合法权益保护以及反对家庭暴力等方面的法律法规，促进保障和改善民生。着眼于提高全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大力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有利于激发文化创造活力、保障人民基本文化权益的相关法律法规，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着眼于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大力宣传环境保护、资源能源节约利用、清洁生产、绿色消费等方面的法律法规，促进全区经济中高速增长。着眼于推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大力宣传涉及国家安全和公共安全、国防建设、民族宗教、互联网、依法行政等领域的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大力宣传诉讼、行政复议、仲裁、调解、信访、法律服务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引导群众依法表达诉求、维护权利，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在传播法律知识的同时，注重弘扬法治精神、培育法治理念、树立法治意识，大力宣传宪法法律至上、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权由法定、权依法使等基本法治理念，引导全民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

（四）深入学习宣传党内法规。适应全面从严治党、依

规治党新形势新要求，加强党内法规的学习宣传，突出宣传党章，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尊崇党章，以党章为根本遵循，坚决维护党章权威。大力宣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各项党内法规，注重党内法规宣传与国家法律宣传的衔接和协调，坚持纪在法前、纪严于法，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教育引导广大党员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在廉洁自律上追求高标准，自觉远离违纪红线，做党章党规党纪和国家法律的自觉尊崇者、模范遵守者、坚定捍卫者。把学习宣传党内法规作为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的重要内容，充分发挥正面典型倡导和反面案例警示作用，为党内法规的贯彻实施营造良好氛围。

（五）推进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以宣传法律知识、弘扬法治精神、推动法治实践为主旨，积极推进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充分发挥法治文化的引领、熏陶作用，使人民内心拥护和真诚信仰法律。把法治文化建设纳入法治太尉、平安太尉、和谐太尉大局中，共建共享法治文化建设成果；纳入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不断提升法治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纳入城乡建设规划设计，依托公共文化场所，建立一批全市规模较大的基层法治文化阵地。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法治文化产业的投资、发展，积极开展法治题材文学艺术作品创作，运用市场化运作的方式，为广大群众提供丰富的法治文化产品，善于把历史的、当代的法治要素进行挖掘整理，以故事、典故、警言等形式

式，实现法律知识通俗化、法律规范直观化、法律历史形象化，逐步向机关、企业、校园、社区、乡村拓展，不断提升法治文化的覆盖面和影响力。开展法治文化惠民活动，通过法治文化广场、法治文化长廊、法治文化橱窗和图书馆、文化馆、农家书屋等公共文化设施，丰富法治文化内容，增强与群众的交流互动。利用重大纪念日、民族传统节日等重要节点，组织法治文艺展演展播、法治文艺演出下基层等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最大限度地满足基层群众的法治文化需求，让人民群众共享法治文化建设成果。积极参与寻找“最美普法人”、争创优秀法治文化建设示范基地等活动，发挥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推动法治文化建设迈上新台阶。

（六）推进多层次法治创建、多领域依法治理。坚持法治宣传教育和法治实践相结合，把法律条文变成引导、保障经济社会发展的基本规则，健全完善法治舞阳、法治乡镇（街道）、民主法治村（社区）、依法行政示范单位、依法治校示范校、诚信守法企业创建指标体系和考核标准，开展创建评比达标活动，实行创建典型动态管理，提高创建质量、提升创建水平。在全乡范围内普遍建立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形成镇（街道）、村（社区）两级法律顾问网络体系。围绕金融安全、生产安全、食品药品安全、消防安全、交通安全、知识产权、生态环境、医疗卫生、网络整治等社会热点难点开展专项依法治理，坚决纠正和查处

违法行为，切实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发挥市民公约、乡规民约、行业规章、团体章程等社会规范在社会治理中的积极作用，支持行业协会商会类社会组织发挥行业自律和专业服务功能，发挥社会组织对其成员的行为引导、规则约束、权益维护作用。

（七）推进法治教育与道德教育相结合。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的基本原则，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化“法治人物”、“学法守法用法”明白人等先进典型的评选表彰活动，培育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不断提升干部群众思想道德境界，为全面推进依法治区创造良好人文环境。在全社会开展“法德共进”活动，强化规则意识，倡导契约精神，弘扬公序良俗，引导人们自觉履行法定义务、社会责任、家庭责任。发挥法治在解决道德领域突出问题中的作用，健全公民和组织守法信用记录，完善守法诚信褒奖机制和违法失信行为惩戒机制。

三、对象和要求

法治宣传教育的对象是一切有接受教育能力的公民，重点是领导干部和青少年。

（一）突出领导干部学法用法。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坚持领导干部带头尊法学法，发挥党委（党组）书记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的作用，带头讲法治课，把宪法法律和党内法规列入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内容，列为

党校必修课。健全完善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全面推行法律顾问制度，镇直各部门、各村（居）普遍设立公职律师，企业可设立公司律师。加强党章和党内法规学习教育，引导党员领导干部增强党章党规党纪意识，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自觉远离违纪红线。把法治教育纳入干部教育培训总体规划，纳入国家工作人员初任培训、任职培训、在职培训的必训内容，在其他各类培训课程中融入法治教育内容，保证法治培训课时数量和培训质量，切实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切实增强国家工作人员自觉守法、依法办事的意识和能力。逐步建立和完善领导干部学法考勤、学法档案、年度普法考试、年度述职述法等制度，定期组织开展国家工作人员和行政执法人员法律知识考试，把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情况作为考核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重要内容。把法治观念强不强、法治素质好不好作为衡量干部德才的重要标准，把能不能遵守法律、依法办事作为考察干部的重要内容。

（二）突出青少年学法用法。把法治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实施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在中小学设立法治知识课程，确保在校学生都能得到基本法治知识教育。完善中小学法治课教材体系，编写法治教育读本，在中小学普及宪法基本常识，积极开展“宪法晨读”、“国旗下讲话”等形式多样的宪法宣传教育活动，在升学考试中增加法治

知识内容，使青少年从小树立宪法意识和国家意识；切实增强初中生、高中生及职业中专生的法治观念和法治实践能力，充分利用第二课堂和交通安全、消防安全、生态环境等社会实践活动中开展“法治夏令营”、“模拟法庭”、“法律知识竞赛大闯关”、“快乐学法游戏”等青少年法治教育活动，在“开学第一课”、“毕业仪式”中有机融入法治教育内容。将法治教育内容纳入全镇教师培训的重要内容，每学年组织开展一次法治课教师、法治副校长、法治辅导员轮训。加大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建设，在推动乡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功能完善的基础上，再新增 1-2 个功能先进、设施完备的现代化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同时发挥教育基地的示范引领作用，争取有条件的中小学校都要根据实际，建立自身特色的法治学校阵地，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寓教于乐法治教育活动，增强青少年法治观念，提高青少年法律意识，预防和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教育行政部门将学生法治教育纳入教育督导范围，探索建立青少年学生法治教育考核评价体系。积极开展依法治校示范校培育创建活动，“八五”普法期间，培育一批省内知名、全市领先的依法治校示范校。

中青年镇直各单位，各村（居）要根据实际需要，从不同群体的特点出发，因地制宜开展有特色的法治宣传教育。针对房屋拆迁、暴力恐怖、行政收费、反腐倡廉等社会热点问题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关切。针对

农村留守老人、留守妇女、留守儿童以及残疾人、农民工、流动人口等特殊群体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帮助、引导他们依法维权，自觉运用法律手段解决矛盾纠纷。针对企业、医院、社团等经营管理人员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引导他们树立诚信守法、爱国敬业意识，提高依法经营、依法管理能力。

四、工作措施

镇直各单位，各村（居）要根据本规划，认真制定本单位本单位规划，深入宣传发动，全面组织实施，确保第八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规划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一）健全完善普法依法治区工作机制。要加强对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领导，特别是宣传、文化、教育部门和人民团体要在普法教育中发挥职能作用。完善考核办法和机制，把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纳入政府目标管理考评体系，考核结果与单位综合评价和干部晋级相挂钩，促进普法依法治理各项工作落实。建立党委、政府定期听取普法依法治镇工作机制，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健全激励机制，开展“七五”规划中期检查和总结验收，加强普法依法治乡先进集体、先进个人表彰工作。

（二）健全普法责任制。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全面建立普法责任清单制度。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原则，在做好本系统法治宣传教育的同时，推动各部门积极面向社会宣传本部门负责执行的

法律法规。按照“谁主管谁普法”的原则，推动各行业、各单位在管理、服务过程中，结合行业特点和特定群体的法律需求，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建立法官、检察官、行政执法人员、律师等以案释法制度，在执法司法实践中广泛开展以案释法和警示教育，使案件审判、行政执法、纠纷调解和法律服务的过程成为向群众弘扬法治精神的过程。加强司法、行政执法案例整理编辑工作，定期开展“以案释法”优秀案例征集活动，推动法院、检察院和政府法制部门面向社会公众建立司法、行政执法典型案例发布制度。健全媒体公益普法制度。宣传部门要督促大众传媒自觉履行普法责任，在重要版面、重要时段制作刊播普法公益广告，引导社会法治风尚，让法治宣传教育更加接地气有生气。建立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报告制度，责任单位每年定期向区依法治区办公室报备年度工作计划、实施方案和工作总结。注重发挥宣传、文化、教育部门、人民团体和行业协会在普法教育中的职能作用，调动社会力量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积极性，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的“大普法”格局。

(三) 完善“法律八进”平台优势。坚持法治教育与道德教育、法治文化与优秀传统文化、法治建设与精神文明创建、法治实践与社会公益服务的四个相结合，进一步深化和拓展“法律八进”内涵，根据机关、单位、乡村、社区、学校、企业、教堂、军营的不同实际、不同需求，完

善工作量化指标，建立评价体系，推动资源结节约、力量集中、优势集聚，形成各具特色的“普法路线图”，不断增强“法律八进”活动实效。使普法工作更加贴近群众、贴近实际、贴近生活。

在机关、社区、乡村、企业、学校、单位等机构内部，开设“法德讲堂”，根据不同群体的特点和需求，以“身边人讲身边事、身边事教育身边人”的方式，普及法律知识，开展道德教育，把法德教育的内容大众化、多元化、具体化、实践化。

(四) 强化法治宣传教育队伍建设。加强各级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办事机构和各部门各行业从事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人员队伍建设，充实力量，强化素质，提高谋划力、运作力、协调力和执行力，使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始终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紧跟时代步伐、顺应群众需求。加强各级普法讲师团建设，选聘优秀法律和党内法规人才充实普法讲师团队伍，充分发挥普法讲师团在普法工作中的重要作用，组织开展专题法治宣讲活动。加强普法志愿者队伍建设，鼓励引导司法和行政执法人员、法律服务人员加入普法志愿者队伍，畅通志愿者服务渠道，健全完善管理制度，培育一批普法志愿者优秀团队和品牌活动，提高志愿者普法宣传水平。

(五) 创新法治宣传教育网络新平台。强化“互联网+”思维，以互联网为基础设施和创新要素，加强新媒体新技术

术在普法中的运用。加强网站、手机报、微信公众平台、微博等普法网络集群建设，深入开展微信答题等系列活动。实施“法治宣传全屏计划”，积极运用公共活动场所电子显示屏、服务窗口触摸屏、公交移动电视屏、手机屏等，推送法治宣传教育内容，实现公共场所显示屏、移动电视、移动终端、宣传栏等载体全覆盖。

五、组织领导

法治宣传教育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长期基础性工作，是一项系统性社会工程。要把法治宣传教育摆上更加重要、更加突出的位置，以强有力的组织保障，确保本规划的全面顺利实施。

（一）切实加强领导。镇直各单位，各村（居）要加强对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领导，把法治宣传教育纳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充分发挥本单位的普法宣传教育工作组织机构职能，明确成员单位职责，定期召开小组会议，听取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汇报，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人大要加强对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监督检查，保障规划确定的各项任务落实。政协要加大对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调研视察力度，更好发挥民主监督作用。镇直各单位，各村（居）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每年要将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情况向镇党委报告，并报镇依法治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镇依法治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充分发挥组织、协调、指导、检查作用，加强各级办事

机构规范化建设，确保机构、人员、装备、经费到位，抓好规划的督促落实。人民团体、社会组织、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要将法治宣传教育列入工作总体规划，建立健全“一把手”任组长的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负责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分管领导、具体部门和工作人员。

(二) 强化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估。建立健全指导督查制度。定期组织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开展日常督查考评，提出意见建议。把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开展情况纳入精神文明创建、综治维稳和平安建设考核内容，加大分值权重。建立健全考核评估指导标准和指标体系，完善考核办法和机制，注重考核结果的运用。健全奖惩激励机制，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年度考核、阶段性检查和专项督察。对做出突出成绩的年度、中期和期末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适时以镇党委、镇政府名义对其进行表彰。

(三) 加强经费保障。要按照本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计划，按全镇实有人口数量确定法治宣传教育经费标准，纳入年度财政预算，专款专用，并建立动态增长机制。镇直各单位，各村（居）要根据自身工作职责，加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经费管理。鼓励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对法治宣传教育事业的公益性投入，积极利用社会资金开展法治宣传教育。